

「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 特展介紹^{*}

撰文／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臺灣歷史文化及語言研究所碩士生 曾瀾鉉

壹、前言

「檔案」係指機關、機構、組織或個人在業務處理過程所產生、持有並保存的紀錄、文件或資料。檔案的型式有很多種類，包括政府機關所持有或保管之文書、圖片、紀錄、照片、錄影（音）、微縮片、電腦處理資料等可供聽、讀、閱覽或藉助科技得以閱覽或理解之文書或物品等，都是檔案的類型。部分檔案只有一件「文頭」，敘明案由，卻無詳細梗概；部分檔案則有附件，附件往往能夠提供較詳細的內容，例如會議紀錄、報告書、原始文件等等。歷史研究需要運用史料，檔案很多時候是最重要的史料來源，亦為提供歷史真實紀錄的第一手資料。

* 本文內所引資料，多半由策展人和策展單位提供，謹致謝忱。



圖 1 高史博「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特展



圖 2 特展中的檔案裝置藝術



本（2017）年適逢二二八事件七十周年，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以下簡稱高史博）特別策劃「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特展，於 2 月 21 日正式開幕。本檔特展使用相當多來自世界各國的檔案，主要有美國國家檔案館（National Archives）¹、澳洲國家檔案館（The National Archives of Australia, NAA）²、聯合國檔案館（The Archives and Records Management Section, UNARMS）³、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United Nations Relief and Rehabilitation Administration, UNRRA）⁴與國際特赦組織（Amnesty International, AI）⁵的檔案資料，解密檔案經學者研究詮釋後，於本次特展中首度揭露，為全臺最早的二二八事件紀念活動，也為高雄二二八事件紀念系列活動揭開序幕。館方指出，本次「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特展，特別感謝策展人靜宜大學蘇瑤崇教授、協助策展人中研院臺史所博士後訪問學員杜正宇博士用心地規劃與指導，展期自開幕起至 5 月 20 日

- 1 美國國家檔案館（National Archives）成立於 1930 年代，保存各級政府機關重要檔案，提供公眾使用。原址在華盛頓特區（DC），1935 年正式運作。但由於館舍空間不足以容納逐年增加的檔案，於是 1993 年設立馬里蘭州的二館（National Archives and Records Administration, NARA），近代多存放於此。目前，NARA 典藏的檔案，約佔美國政府解密資料的 1%-3%。六層樓的建築物中，典藏文件總數約為 2 百萬立方英尺，包括大量的臺灣相關檔案。NARA 典藏之臺灣相關檔案，有建築與工程圖、文物、數據資料、地圖與圖表、影片、照片與其它繪圖資料、錄音檔、文件檔案等九大類型，其中以文件檔案最多。各式檔案（檢索結果有 3, 500 筆以上，臺灣相關文件超過六千萬張。實為臺灣海外檔案的一大寶庫。
- 2 澳洲國家檔案館（The National Archives of Australia, NAA）成立於 1961 年，由澳洲國立圖書館（National Library of Australia）檔案部門，整併澳洲戰爭紀念館（Australian War Memorial）檔案室而來。原址位於首都坎培拉（Canberra），逐步增設布里斯本（Brisbane）、阿德雷德（Adelaide）、柏斯（Perth）、雪梨（Sydney）、墨爾本（Melbourne）、達爾文（Darwin）、荷巴特（Hobart）等分館。每年度造訪人數達 252,128 人。澳洲國家檔案館蒐藏之臺灣相關檔案有 422 筆，皆為卷宗型式，並未裝入檔案箱。各卷宗少則十餘張，多則 300 張，以 100 多張者居多。若以平均 120 張估算，總數約 4.5 萬張。各式卷宗可歸為五類：有日治臺灣相關檔案、二戰軍事相關檔案、戰後初期檔案、戰後臺灣政局與冷戰時期臺灣的外交檔案等。
- 3 聯合國檔案館（The Archives and Records Management Section, UNARMS）位於紐約，該館蒐藏有關聯合國歷史的第一手檔案資料，對外界開放使用。有關聯合國檔案的紀錄保存與管理相關規定，可見於聯合國祕書處（Secretariat Offices）於 2007 年公布的文件：ST/SGB/2007/5。
- 4 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United Nations Relief and Rehabilitation Administration, UNRRA，中文簡稱「聯總」）是指 1943 年 11 月 9 日 44 個國家代表在華盛頓簽訂《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協定》，決定成立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發起人為美國總統羅斯福。其名稱內之「聯合國」並非指後來於舊金山組成的聯合國，而是指於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的同盟國參戰國家。聯合國典藏之戰後初期臺灣相關檔案，以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留存的資料為主。國內已有臺北 228 紀念館出版之 UNRRA 的文件，加以編目出版，為聯合國檔案的其中一部。UNRRA 的臺灣檔案，包括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駐臺之行政檔、主題報告、月報告、週報告、出版品，以及留存之通訊、電文。這是二戰結束後，聯合國援助臺灣，協助產業發展的重要第一手檔案。
- 5 國際特赦組織（Amnesty International, AI）是全球最大，也是歷史最久的人權組織，1961 年由英國律師彼得·本南森（Peter Benenson）創立，以救援各國良心犯（prisoner of conscience）為主要目標。包括讓所有政治犯獲得公平的審判、反對未經法律程序的刑罰與處決、維護囚犯權利等。國際特赦組織解密的檔案，存放於紐約哥倫比亞大學（Columbia University）的古籍善本圖書館（Rare Book & Manuscript Library）。其中，包括許多已解密與未來即將解密的臺灣檔案文件。

（週六），展場位於高史博二樓歷史教室，希望與臺灣人民共同見證國內從未曝光的國際級機密檔案原件影像。



圖3 蘇瑤崇教授為特展進行導覽解說



貳、國際檔案裡二二八事件前的臺灣情勢

二次大戰期間，美國對於臺灣隨著戰局之發展，曾經擬訂了數種作戰計畫。最初於1944年，美軍已於西太平洋取得優勢，他們對臺灣擬訂了「鋪道計畫」——即攻佔臺灣計畫，期望以本島作為攻擊日本本土和華南日軍之基地的戰略目標。為執行登陸臺灣作戰，美軍於1944年6月成立第十軍團，直屬海軍上將尼米茲（C. W. Nimitz）。第十軍團的任務目標為佔領南臺灣與廈門，以威脅日本。但在1944年9月29日至10月1日美國海軍舊金山會議中決議暫緩。本次展出的檔案文件裡，可以看出美軍對於臺灣、澎湖、廈門的狀況與佔領戰術的探討，包括登陸作戰、支援補給中華民國軍隊、幫助中華民國軍隊建立海空基地、驅逐日軍，以及轟炸日本等，均有詳細描述。另外，亦有偵蒐的各種情報，如日軍在臺灣的部署與情勢、登陸作戰後日軍可能應對之想定，以及詳細描繪登陸地和軍事設施之地圖、分布圖，日軍在臺之兵備，並分析於1944年9月11日時，日軍在臺兵力與登陸後，日軍可能調度應變的情況，均可見到美軍主導的盟軍已有相當準備，惟因戰局之演變，最後放棄佔領臺灣的「鋪道計畫」。

鋪道計畫廢棄後，1944年12月成立「國務院—陸、海軍協調委員會」（State-War-Navy Coordinating Committee, SWNCC），負責戰時與戰後全盤政治規劃。1945年，戰爭即將進入尾聲，SWNCC擬定二戰結束前後對臺規劃，指出中國內部腐敗等諸多問題，並無能力也不適合佔領臺灣；如以陳儀與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為中心立即佔領臺灣，將會產生嚴重問題。結論認為：「美國應佔領臺灣並建立軍事政府，除非中國人可以承擔這個責任。」此即戰敗前美軍對臺的軍政府計畫。

直到7月30日，軍政府計畫仍未廢棄，但後來因為美國陸軍有人反對，於是放棄設



圖 4 國際檔案裡二二八事件前的臺灣情勢

立軍政府計畫。⁶ 8 月以後，經多次中美軍事小組會議後，研擬了中美共同佔領計畫。⁷

日本投降後，中美聯合參謀小組（Combined Chinese-United States Staff）撰擬具體佔領臺灣計畫，該佔領計畫於 1945 年 8 月 29 日經中美各自參謀長簽署後，報請蔣介石與美軍之中國戰區指揮官核定。計畫原指派國軍第七十軍及第二十五軍執行佔領任務，但後來改成第七十軍及第六十二軍執行佔領。

日本投降後，蔣介石任陳儀為臺灣省行政長官，於 10 月 24 日在中國戰區臺灣美軍

6 國務院與陸海軍聯席會（State-War-Navy Coordinating Committee，SWNCC）在 8 月 3 日會議中，該計畫隨即遭到批評，如羅伯茨陸軍准將（F. N. Roberts, Brigadier General）就說，為何美國要花費高昂代價在未來的中國領土建立過渡性軍政府，然後再轉交中國。或許因為這些批評之故，美國放棄了佔領臺灣的方針，改成協助中國佔領。杜正宇，〈終戰前後的臺灣軍政府初探〉，發表於高雄市關懷臺籍老兵文化協會主辦，「第五屆臺灣近代戰爭史學術研討會」（臺中：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求真樓 K107 演講廳，2015 年 11 月 14 日）。

7 蘇瑤崇，〈論戰後（1945-1947）中美共同軍事佔領臺灣的事實與問題〉，《臺灣史研究》，23（3）（2016），頁 92-93。

聯絡組之顧德里陸軍上校（Cecil J. Gridley）與海軍代表葛超智（George Henry Kerr）⁸的陪同下前來臺灣，隔日即於臺北公會堂舉行光復臺灣典禮。美方對陳儀之調查與評估。美方認為陳儀還算誠實，但任用的部屬屢有貪汙，風評不佳。如具體提及陳儀幕僚如徐學禹（陳儀光復會舊友徐錫麟的胞姪，留學德國）等。

據美國駐臺陸軍戰略情報單位（Strategic Services Unit, SSU）調查，1945 年 10 月底七十軍即出現軍紀不彰的報告，可對照很多臺灣人回憶裡，國軍往往形象不良、軍紀崩壞的印象。1945 年 10 月 17 日，第七十軍抵達基隆港。美國政府曾於 1946 年初訪問臺灣人民協會的楊克煌，指出當時政府官員與軍隊貪污，治安方面則搶劫和勒索事件頻傳，認為政府沒有考慮到臺灣的重建與失業問題。

由於陳儀政府視臺灣為新征服之地，把臺灣人當作戰敗國國民看待，是以政策上無論在政府用人或經濟措施上，都極度排斥臺灣人參與，甚至於仍繼續日本人戰時剝削臺灣人的惡政。這些施政很快使得臺灣人失業問題嚴重，從戰後初的期待回歸中國，開始對新政府怨聲載道。且日本人及臺灣人的財產遭到大肆搜刮；不僅無法恢復戰前的運輸量，更利用相關法令作為敲詐勒索的工具。⁹

美國戰略情報單位曾於 1946 年 4 月 10 日整理了對於戰後的臺灣政治人物大規模的訪談與調查，認為臺灣人經歷了對中國的「認同」（日本投降後至 1945 年 11 月底）、「沮喪」（1945 年 12 月至 1946 年 2 月 2 日間），與「絕望」（1946 年 2 月 2 日以後）的時期。本文件命名為《1895 年以來臺灣的政治與社會運動臺灣在中國管理下的現況》，是

8 葛超智（George Henry Kerr）出生在美國賓夕法尼亞州。第二次世界大戰前，他在日本讀書（1935-1937），後來在日治臺灣的臺北高等學校擔任英文教師（1937-1940）。葛超智在美國的海軍預備役內當中尉，並且是臺灣問題專家，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任職於美國戰爭部軍事情報總部。二戰期間，葛超智身為美軍情報員，向美國軍方建議戰爭結束後臺灣應由美國託管，但由於美國國務院與美國軍方的意見不同，此建議因不了了之。戰爭結束後，葛超智在 1945 年回臺灣擔任助理海軍隨員，護航中華民國國民政府新任命的臺灣行政長官陳儀於 1945 年 10 月 25 日在臺北公會堂接受在臺日軍的投降。受降典禮上，葛超智以他的官方身分「美國駐重慶海軍武官、中華民國民政幹事」出席。後來他成為美國駐中華民國大使館的一名外交官，並迅速成為駐中華民國的美國外交服務幹事和副領事。

9 蘇瑤崇，〈葛超智（George H. Kerr）、託管論與二二八事件之關係〉，《國史館學術集刊》，（4）（2004），頁 147。

極重要的史料，其中記錄了美國情治單位對臺灣籍人物和日本人的訪談整理和情蒐資料，受訪者包括林獻堂、羅萬俤、劉啟光、鄭明祿、蘇新、林兌、林日高、趙港；日本人古屋貞雄等人的政治觀點及對時事的評論，同時著重調查、觀察或從訪談紀錄裡側面記錄連溫卿、張邦傑、謝南光、李友邦、簡吉、林茂生、陳炘等人的政治活動，也從臺共私人訪談中整理出謝雪紅、林日高、蘇新、王萬得、趙港等人戰前戰後的活動，並且記錄了多數臺灣人對中國統治當局心生不滿與絕望。這些敘述和報告證實了二二八事件前夕臺灣時局動盪不安，經濟蕭條、物價高漲、民心紛亂及國民政府對臺人極度不尊重的政治現實，是研究二二八事件發生前時空背景、終戰前後重要臺灣人物，以及臺灣人政治社會團體的重要史料。

與之佐證還有美國駐臺領事館於 1946 年 11 月 23 日之報告，內容述及從 1945 年 8 月 16 日至 10 月 25 日的正式投降，臺灣人期待重獲自由與重返中國，但 11 月以後卻出現了普遍心理上的挫折；另一方面，線人陳家成則是直接到街頭蒐集民眾的巷議街談加以報告，對於當局之不滿也達二十條之多。

參、世界各國關注的二二八事件

有關二二八事件世界各國的報導，最早是蘇聯塔斯社（Tass News）1947 年 3 月 6 日於莫斯科（Moscow）的報導，塔斯社指出 2 月 28 日爆發的事件，已經造成軍警在內約四千人傷亡，戒嚴令（martial law）已發布，更嚴厲的新聞檢查也已實施，該報之引用訊息來源自中國媒體，應即上海《文匯報》3 月 2 日消息。《百眼巨人報》（The Argus）1947 年 3 月 12 日報導指出，現在與中國軍隊一塊的中央社，在戒嚴之下控制了通訊，成為臺灣這座孤島唯一的新聞來源，由於二二八處委會似乎想擔當自治政府的角色，陳儀已下令解散處委會，而這段期間，中國政府已決定指派國防部長白崇禧來臺處理。澳

聯社 1947 年 3 月 31 日引自上海的報導，小鮑威爾（John William Powell）認為，陳儀在二二八時血洗臺灣，造成五千名臺灣人死亡，西方目擊者曾看到二十位鄉下的青年被折磨打傷，然後以刺刀處刑後丟入溪中，另一位西方人目擊軍隊搜索民宅，大肆掃射任何來應門的民眾。

事件之後，美國駐臺領事館於 1947 年 4 月 6 日提出報告：〈三月的政治發展〉，內容敘述二二八事件之經過、軍隊鎮壓情況、白崇禧¹⁰來臺情況等，美方亦提及當時臺灣出現報禁，只剩下《新生報》（Hsin Sheng Pao）與《中華日報》（Chung Hua Jih Pao）可以發行。在二二八事件可能的處理方向，美國駐臺領事館報告認為，蔣介石對二二八後續處理的選擇有二：（一）讓陳儀繼續執政，但會因此失去臺灣；（二）由文官替代陳儀，讓臺灣成為中國在政治與經濟上的資產，而美國的政策是支持後者。領事館續於 8 月 17 日向魏德邁提出報告，其觀察二二八事件在政府軍隊鎮壓之下，於 3 月已平息；但 4 月以後，仍有許多核心的臺灣領導人物遭到逮捕，只因為懷疑他們有可能是未來任何動亂的發起人。

澳洲檔案對事件原因的解讀，可見澳洲駐南京公使館於 1947 年 3 月 17 日呈交予澳洲外交部長（Minister for External Affairs）的報告。該報告表示二二八事件的主因是官員貪汙，造成經濟難以復原，特別是肥料取得不易；至於蔣介石稱事件中有三萬名臺籍日本兵參與，澳洲對此說法難以苟同。3 月 28 日，駐南京公使館再呈澳洲外交部長報告，則記錄了鎮壓的過程：公使館透過一位英國公司駐臺人員的信件與日記、英國駐淡水領事 G. M. Tingle 的報告，以及加拿大商業顧問的報告等，以拼湊二二八事件的爆發、鎮壓，附帶也提及白崇禧來臺之事。

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之檔案，記載 1947 年 3 月 4 日，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駐臺人

10 白崇禧（1893 年 3 月 18 日 - 1966 年 12 月 2 日），字健生。廣西桂林臨桂人。中華民國陸軍一級上將，有「小諸葛」之稱。中國國民黨「新桂系」將領。1923 年起任廣西討逆軍參謀長，廣西綏靖公署及桂軍第二軍參謀長，國民革命軍副總參謀長、東路軍前敵總指揮。在臺灣，白崇禧被委任為總統府戰略顧問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圖 5 二二八事件的國際紀錄

員認為，事件爆發原因是行政長官公署無法滿足臺灣人對政治、經濟改革的要求。建議關閉臺灣辦事處，將人員撤出。這份文件最特殊之處，在於引用美國領事館報告提出（3月2日時）「估計傷亡二千人」（estimated casualties two thousand），是為國內相關研究者較少看到的數字。

二二八事件爆發後，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與臺灣省政治建設協會，均向美國駐臺北領事館或美國駐華大使館請求美國干預，並轉達蔣介石，萬勿派兵來臺，以保障人民生命安全。此外，亦有相關團體向馬歇爾（George C. Marshall）與魏德邁（Albert C. Wedemeyer）請願之事。二二八事件處理委員會於1947年3月5日聯繫美國駐臺北領事館，說明處委會的組成與職責，請求美國干預（intervention），以免蔣介石血洗臺灣。臺灣省政治建設協會的檔案，也聲明臺灣此次民變純為反對貪污官僚，要求政治改革，請求美國轉達國民政府，萬勿派兵來臺。更重要是一份新發現的原件請願手稿，其

為 3 月 5 日臺灣人士聯合向馬歇爾提出之聯合請願書，除再強調公署統治之失政，更希望美國或聯合國介入、託管。其署名單位直譯為臺灣革命同盟會（Taiwan Revolutionary League）。然而由於署名人姓名拼音無從對照，不知該 Taiwan Revolutionary League 是否即為戰前在華臺人合組的「臺灣革命同盟會」。

肆、二二八事件後戒嚴與白色恐怖

二二八事件凸顯了長官公署佔領政府的腐敗無能與對人民的壓迫，國民政府統治臺灣的正當性受到質疑，為了轉移國際壓力與國內的批判，政治的改革成為不得不然。是以 1947 年 4 月 23 日中華民國行政院會議通過，將集軍政與民政長官於一體的公署，改制為省政府，由文人魏道明任省主席，軍政與民政分離。

美國駐華大使館於 1947 年 5 月 30 日，對臺灣省政府成立之事的報告，其中除了記載 5 月 16 日成立省政府之事外，也述及臺灣人對新省政府會有任何大規模改革感到懷疑。5 月 31 日的另一件報告，提出魏道明擔任省主席後所遇到的難題，包括駐軍減少（因國共內戰調往大陸）更難維持治安、糧食短缺等，魏道明必須改革專賣制度與產業壟斷、改革司法，並清除貪污官吏。臺北領事館 11 月 14 日則報告，美方觀察到二二八事件之後，臺灣人對於與中國大陸連結的冷淡態度，以及黃紀男、廖文奎、廖文毅等人領導的獨派運動。

二二八事件軍事鎮壓及隨之清鄉、綏靖，政治與社會氛圍肅殺，臺灣人的悲劇可以說尚未過去；反而因為國民政府很快從中國大陸敗退來臺，旋於 1949 年 5 月 20 日宣布戒嚴，又開啟了「白色恐怖時期」，直到 1991 年 5 月 22 日廢除《懲治叛亂條例》為止，是為二二八事件之遺緒。這段期間，政府藉口戒嚴，逮捕共諜與異議人士，造成許多冤案。國際特赦組織（Amnesty International, AI）透過美國取得了臺灣的政治犯名冊，即為

明證。無奈多次派人來臺，均遭到中華民國政府拒發簽證，該組織認為中華民國政府對良心犯感到焦慮，是所謂「自由世界」（Free World，亦即非共黨國家）裡，第一個拒發簽證給國際特赦組織的國家。

本檔特展也特別展示幾宗著名案例，例如 1976 年 8 月 13 日對黃華兩度入獄之事的調查報告。黃華，本名黃明宗，因參與臺灣獨立運動兩度入獄，1975 年黃信介、康寧祥、張俊宏等人創辦《臺灣政論》雜誌，黃華任副總編輯，但 12 月《臺灣政論》被政府停刊，黃華後來被判處有期徒刑十年。另外，1985 年國際特赦組織報告施明德絕食抗議事，指出當時施明德為要求政府釋放政治犯，要求解除戒嚴、實施民主，絕食已進入第八週。



圖 6 「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特展之展場內部

伍、結語

透過在臺外國人或駐臺單位的文件與紀錄，國際檔案提供了有別於中文文獻的不同觀照點，是值得國家各級檔案單位重視的珍貴文獻。二二八事件裡，高雄市民曾有極嚴重的傷亡，是全臺灣第一個遭到正規軍事鎮壓之地，為悼念本市這段慘黯集體記憶，高史博除於 2012 年 2 月 28 日推出 1947 年 3 月 6 日高雄二二八事件的常設展，每年更舉辦隆重肅穆之追思儀式。今年特別從國際的角度，觀照史料與檔案如何促進歷史詮釋，策辦「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特展，與學者專家合作，遠赴海外數處檔案典藏機關，蒐集二二八事件相關史料文件影像，透過展示首次在臺呈現美國、澳洲、聯合國等國家或機構的第一手官方文件。

「解密·國際檔案的二二八事件」特展開幕典禮上，國史館館長吳密察教授肯定高史博策劃本檔特展，將引領二二八研究進入另外一個新階段，其意義在於不只國內檔案，還擴及到國外去找檔案。他舉例說明，其大學時曾在臺大圖書館偷看過外籍書刊的二二八報導，顯係有心人士放入，可知當時政府盡力隱瞞真象，但「轉個彎」還是看得到——這就是國際檔案的重要性。當時透過臺灣這些外國人和駐臺單位，甚至駐南京大使館已有不少消息流出，不少報告已在「外面」，可以幫助我們更加釐清當時政府刻意掩埋的歷史經過。如何有系統地找出並蒐集這些檔案文獻，是下個階段要努力的方向，高史博已經踏出了重要的一步。



圖 7 國史館館長吳密察於特展開幕儀式上致辭

參考書目／

杜正宇（2015）．〈終戰前後的臺灣軍政府初探〉．發表於高雄市關懷臺籍老兵文化協會主辦．「第五屆臺灣近代戰爭史學術研討會」（臺中：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求真樓 K107 演講廳，2015 年 11 月 14 日）。

蘇瑤崇（2004）．〈葛超智（George H. Kerr）、託管論與二二八事件之關係〉．《國史館學術集刊》．（4）．頁 135-188。

蘇瑤崇（2016）．〈論戰後（1945-1947）中美共同軍事佔領臺灣的事實與問題〉．《臺灣史研究》．23（3）．頁 85-124。

TOP SECRET